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3-07-24

<b>项目名称</b>	城市职业技术学院南侧配套道路工程		
<b>建设地点</b>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道路整体为东西走向，起点接现状峰岭路，终点接现状西圃路。	<b>占地面积(m<sup>2</sup>)</b>	17797
<b>建设单位</b>	宁波市奉化区惠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b>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b>	韩海波
<b>联系人</b>	杨斌鑫	<b>联系电话</b>	
<b>项目投资(万元)</b>	13048.50	<b>环保投资(万元)</b>	500
<b>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b>	2023-09-01		
<b>建设性质</b>	新建		
<b>备案依据</b>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31 城市道路(不含维护；不含支路、人行天桥、人行地道)项中其他。		
<b>建设内容及规模</b>	工程位于奉化区萧王庙街道，道路整体为东西走向，起点接现状峰岭路，终点接现状西圃路，路线设计长度 894.527m，选址红线内实施长度为 870.658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红线宽度 20m，双向两车道，沿线设置交叉口 3 处，新建涵洞 3 道。		

<b>主要环境影响</b>	废气	<b>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b>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本项目采用预拌沥青，不在现场熬炼及搅拌沥青；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施工车辆运输路线洒水抑尘，必要时采用钢彩板围挡
	废水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 有环保措施： 其它措施： 项目设置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澄清后上清液用于洒水抑尘
	固废		环保措施： 建筑垃圾废弃物基本上不溶解、不腐烂变质，如处理不当，会影响景观和周围环境的质量。对于这类废物，应集中处理，分类收集，并尽可能进行回收再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应及时清理出施工现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清运至政府指定部门消纳。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必须进行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有环保措施： 施工期应加强管理，严格遵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营运期及时加强道路交通疏导、车辆管理，以减小交通噪声对沿线声环境质量的影响，避免引起噪声纠纷。

**承诺：**宁波市奉化区惠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韩海波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宁波市奉化区惠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韩海波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333028300000215。